

立案后的“先行调解”是怎么回事

□ 徐心瑛

有些当事人感到疑惑，自己起诉后，收到了民调案号，案子这是进展到了什么阶段呢？

如果收到的是民调案号，比如“（2025）沪 0116 民调××号”，说明案件进入了先行调解阶段。

那么，先行调解究竟是什么？调解结果有法律效力吗？今天就来说说“先行调解”。



先行调解和法院调解有啥区别

根据最高人民法院《关于严格依法规范民事案件立案与调解工作的意见》，“先行调解”是指法院对符合法律规定的民事案件立案登记后、转入审理程序前，征得当事人同意，通过委派调解组织、指定专职调解员或由法官主持等方式先期进行调解。

因此，所谓“先行调解”，是发生在受理民事案件后，正式进入诉讼程序之前。

而“法院调解”，则发生在诉讼程序开始之后，从登记立案到最终出具法律文书的全部流程中，均可以开展法院调解。

先行调解有哪些优势

先行调解具有以下这些优势：

一是省时“不拖延”。

调解期限明确，立案登记后简易程序 7 日，普通程序 15 日，双方同意可延长 30 日，如依然有必要延长调解期限的，可再延长 30 日。

二是省力“多帮手”。

经验丰富的特邀调解员、人民调解员、专业的调解组织、承办法官多方合力集中推进。

三是省钱“减半收”。

在先行调解期间暂不需要预交受理费，先行调解成功案件的受理费为原受理费的 1/4。

哪些案件适用先行调解

根据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简易程序审理民事案件的若干规定》第十四条规定，对婚姻家庭纠纷和继承纠纷、劳动合同纠纷、交通事故和工伤事故引起的权利义务较为明确的损害赔偿纠纷、宅基地和相邻关系纠纷、合伙协议纠纷、诉讼标的额较小的纠纷适合开展调解。

老百姓生活中涉及的大多数民事纠纷都能够通过调解方式解决，诸如邻里、婚姻家庭、物业等，尤其对上述事实清楚、权责明确、争议不大的案件更是首选的途径。需要注意的是，调解也并非万能，对于一些性质特殊的案件，如刑事纠纷以及涉及公共利益的行政纠纷并不适用。

先行调解如何申请

在当事人提交立案申请后，立案庭在立案登记阶段会同步开展先行调解意愿征询。

对于除民事诉讼法及其司法解释规定的不适宜调解的案件，即可开展先行调解工作。

当事人如在线下窗口提交立案申请，可以直接告知立案人员选择调解方式。

如果通过网上立案申请，也有相应的调解方式可直接线上勾选。正式立案之后，请留意调解员的电话。

调解结果有法律效力吗

如在先行调解阶段调解成功，双方当事人会签订调解协议，法院出具调解书或进行司法确认，与判决书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，即可以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。

如果一方当事人当场履行完毕，对方当事人提交撤回起诉申请书，法院会出具准予撤回起诉裁定书。

即使调解不成功，案件也可继续进入审理程序，诉讼权利不会受到影

响。

另外，需要提醒的是，如果有了纠纷，在打官司之前还可以前往所属街镇综治中心寻求帮助。

综治中心汇聚了多方调解力量，提供“一站式”诉讼服务，不出街镇村居就能实现高效便捷化解纠纷。

（作者为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法院立案庭法官助理 来源：“上海金山法院”公众号）

小心！这些骗局专门瞄准老人



漫画：谢琦
(来源：“徐汇检察”公众号)

《法眼看护老》普法情景剧暖心登场

为进一步弘扬尊老敬老传统美德，加强老年人权益保护宣传，持续推进家庭和谐与社会治理，引导子女与老人依法处理家庭纠纷、理性维权，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立案庭继“法眼看物业”“法眼看消费”“法眼看邻里”后，精心打造第四季“法眼看护老”系列普法情景剧近日推出。本季普法专题聚焦老年人财产保护、意定监护、遗嘱继承、预防诈骗等热点问题，以真实案例为蓝本，由立案庭 4 名法官、7 名助理等自编自导自演，为老年人及其家庭提供一份温暖又实用的“法治护老指南”。

(来源：“上海闵行法院”公众号)



扫一扫看视频